

扮	演
即	
辨	护

寻找曹操

● 高惠彬

历史上曹操一生确实杀过不少人，《捉刀人》就是写他当了魏王后又枉杀了心腹大臣崔琰。曹操为什么杀人？据说他本来就是“暴君”，“生性多疑好妒”，“野心越大杀人越多”，所以“晚年的曹操更是个暴君”。给一个历史人物盖棺论定自然是越简练越好，历史向来只论功过不问情由。但倘若人家这样来论证我：“因为你高惠彬是个坏人，所以，你动得都是坏心思，干得都是坏事；因为你干过坏事，所以你永远是个坏人。”我绝对不认帐。然而历来的伟人们都豁达得很，对此从来不予理睬，任它小人度君子，只管走自己的路，最终以他们的作为征服了天下、改写了历史，只在身后留下一串难解的人生之谜。

排演初期，我们就在演他的“多疑好妒”，曹操一上来就和崔琰顶上了，君臣之间契阔谈宴倒象是姑嫂斗法顶针儿不让，仿佛积怨甚久，早就打上了他的主意，那交流的眼神、语气、停顿、感觉，时时刻刻都在搜集崔琰的罪状。排下来感觉极不好，既没有伟人的宽容大度，也不似奸雄那般包藏祸心，倒象是个人格卑贱而粗俗的杀人狂。朋友说：“演曹操一定很过瘾吧？”我说：“演好了过瘾，弄不好也受罪！”

既然演曹操，就看了一点关于曹操的书。对我最

有启发、最能使我隐隐觉察到曹操的心灵震颤并唤起创作冲动的还是他本人的诗。诗言志，曹操的诗陡然让我怀着崇敬的心情去看待他的善善恶恶。这位名扬四海的奸雄为人一世藏头露尾、扑朔迷离，唯在文思诗情里才能找回他自己真实的天地，戎马倥偬中遏止不住真情的抒发：“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明明如月，何时可辍？忧从中来，不可断绝！”这是那个横行天下威震中原的曹操吗？怎么那么孤寂苍凉？是什么心思压迫得他发出那样深不可及的浩叹？竟而至于“何以解忧，唯有杜康”！纵然拔剑起舞，慷慨悲歌，终是“忧思难忘”……曹操之所忧所思恐怕还不是那一身臭皮囊，他无处安顿那颗燥动不宁的心灵，“烈士暮年，壮心不已！”事业就是他的生命，他降临人间的使命似乎就是不断地征服、征服，说他窃国篡政也好，拯救黎民也罢，他更需要的是在征服中不断开掘体验生命的价值、高扬生命的激情，以满足那与生俱来的强烈欲望。他的生命力实在是太强悍了，具有高山大海般的胸怀，“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纵然实现了“天下归心”的崇高理想，恐怕他也不会就此歇手颐养天年，他的终极目标究竟在哪里？大概连他自己也不清楚。然而他清醒地意识到，人生苦短，良驹老矣；飞腾之志，终有“竟时”“伏枥”之期。在他的诗中，所有灵物如神龟、腾蛇、鸣禽、走兽都将面临无奈的结局……这不是文人骚客无病呻吟，而是他急匆匆追逐于事功途中的蓦然省悟，是他神圣的使命感和充沛的精力面对命运的严峻挑战发出惨烈的疼痛呐喊，是那颗博大而自负的灵魂面对永恒、面对整个人类困惑哀哀不尽的叹息！曹操的哲学思辩浸润着浓厚的生命悲剧意味，而那浩如江海奔腾不已的感情洪流又总是在他人格意识和理性的烛照下放射出璀璨的智慧之光，他以自身实践提出并回答了人类自古以来所关注的根本命题：事业、作为就是生命的延伸，注重进取、成就霸业即可超越死亡、让精神永存。可以说他的精神境界已经把他的同时代人远远抛在身后。有人说他是法家，其实他什么家都不是，他就是他，集百家之术用以御人、治世，而他自己则活得洒脱从容，天马行空，随心所欲，韬光养

晦，终成大家。这种无法框范的生命形态、授之于天的使命感和以生命相许的进取精神提升着他的胆识才情，使他成为中国古代的历史伟人。象这样一位思维辽阔境界超拔具有哲人气质的政治家，单以“暴君”论之，因为区区两句传言便行凶杀人，可信吗？难道就没有更深层的缘由吗？

不少学者指出，曹操宿命意识极重，对命运不测怀有极大的恐惧心理，这是他一生致命的弱点，他所有充满自我矛盾的社会行为都可以从这里找到进一步的解释。他一次次向命运冲击，那种时不我待勤于事功的紧迫感以及诗中所流露的悲悯意识正是他心中的恐惧和欲望激烈搏斗的外溢。为了实现霸业，他一生求贤若渴，惜才如命；但是他既爱才又惧才，认为天才、大才都是难以驾驭的烈马，稍有不慎就车毁人亡；他对部下的警觉、猜忌、防备、凶狠、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等一切强硬手段也源于此。史书说他：“执法峻刻，……及故人旧怨，亦皆无赦。”只要预感到他的生命——霸业受到威胁，他会不顾一切扑上去将其吞噬，宁我负人、毋人负我！这或许就是他潜意识里那个无法解脱的矛盾情结在作怪吧。我忽然想起原剧本中有个叫左慈的道人，在曹操踌躇满志欲称魏王之际向他预示天命，劝他激流勇退，否则必遭杀身之祸。这一打击非同小可，曹操立时发了头疯。他嘴上说不信天命不信神，可又极怕天命应验，终日风声鹤唳草木皆兵，紧张地警惕着那威胁究竟会来自何方，恰在此时崔琰讥讽杨训的话传来：“时运总是会有变化的。”正打中曹操心病，左慈的预言在这场悲剧中是个不可或缺的枢纽，是他，不但没遏制住曹操激流勇进的势头，反而唤醒了他人性恶的猝然爆发，宁可枉杀，不留后患！虽然这个情节被删掉了，但却给了我这样的启示：曹操杀崔琰决非外在冲突或积怨所致，而是他本人的心理缺陷——“宿命”一手造成的，是他自身性格上的悲剧，是一个有严重心理缺陷的伟人的悲剧。因此，刻画曹操独特细腻的心态，突出他性格气质中某几个主要侧面，将是我面临的创作课题。

曹操的性格气质大致有这么几种色彩：正气、邪气、豪气、猴儿气。所谓正气，是曹操身上那股凛厉不可侵犯的浩然之气，伟人的威严、战神的气概。这风度我自然没有，只能穿上胖袄先从形体上增强信念，糅进我本人的某些气质因素，借助于手势、步态、姿态和特定的语气来给自己化妆，形体动作力求

凝重、挺拔、大气。我把这作为曹操形象气质的主调。象曹操几次迎面从舞台深处走来，就需要找到这种感觉以表现他久经沙场、战功赫赫的精神风貌。

邪气集中在他与崔琰、伏后的几次冲突时流露，就象野兽搏击前那种嗜血的亢奋状态，残忍、决绝、无情。它同样需要威严大气，但总给人一种阴森可怖的感觉。这种邪气往往伴随着某种特殊心态或奇思异想一起出现，如第三场曹操盛怒中动了杀机，夺过佩剑左挥右砍，突然一个翻身让剑锋停在半空中静止不动了，体态也威严挺拔，却是歪斜的，造成不均衡的感觉，静寂中那剑锋不停地颤抖，他的思绪也在不停地翻滚。我企图利用这个不和谐的瞬间给观众心理上造成不祥的预感。邪气不宜多，总是在情绪高点上下意识流露，要随时掩饰、收敛，太多了就不是曹操。

第六场“逼宫”是残酷的政治流血斗争，曹操平息叛乱杀了伏后、皇子，既击败了对手又师出有名，所以此时正气与邪气交替出现。在献帝面前他既是功臣又是长者，怀着伏罪的心情苦苦劝谏，只要献帝言听计从，他会克尽忠诚，甚至扑地长跪动了真情。但是消灭伏氏家族、斩草除根他是决不含糊的，特别是当他看清了崔琰对他心怀二志、直接威胁到他的利害而且证实了杨训的传言时，曹操一反往日君臣情意，咄咄直逼，赤裸裸露出了杀机。

导演要求表演要有凝重感、造型感，我把这更多地运用在展示曹操正气与邪气的场面里。所谓凝重，既是指外在印象，也是对人物内在精神的把握，是特定的文化素质作用于人的精神生活所自然流露出来的某种神韵风采。与一般生活戏剧追求自然化的表演效果不同，它需要以鲜明流畅的线条、洗炼而略带夸张的形体动作引导观众去关注人物复杂的内心世界。这要向戏曲演员学习，戏曲的形体动作本身就在刻画人物，从一招一式中你就能体察到人物的个性、气质甚至某种心态。我们不能照搬戏曲，但传统美学特征是相通的，我从古人物画中得到启示，把礼仪、袍服、几案都利用起来，反复练习，力求使行立坐卧在舒适自如的基础上做到舒展、大气、狂傲、洒脱。所谓造型意识，我觉得更多地要用在某些点上，它决不是单纯地亮相，而是对某种特定的思想过程、情绪状态达到顶点时的瞬间把握，必须在排练中经过积累、筛选，把具有典型意义的外在造型和所要表现的内心状态很好地结合起来，变成演员自己的心理需要。戏中曹操有几次拔剑出鞘，每次动机、心情不同，又都和

崔琰的命运有直接关系。佩剑一直不离曹操左右，它既是权柄的象征，也是曹操强悍、冷酷、生杀欲夺、变化莫测的性格体现。我把他拔剑的姿态变成一种习惯性的动作，出剑动作迅猛而且幅度相当大，在胸前挥成一条弧线，突然在半空中收住，每次都重复这个过程。第一场曹操醉意朦胧突然拔出剑来命崔琰舞剑助兴，其时曹操对崔琰亲如伯仲，他醉眼乜斜地执剑在手，等着对方来接，信赖得令崔琰不敢推诿。后来闻说崔琰心怀怨谤，曹操盛怒之下杀机顿起，一声喊，把那柄剑挥得寒光森森，他盯着在空中抖动的剑梢，似已闻到了血腥。崔夫人前来为夫君求情，曹操火起，一剑飞向歌姬。赐崔琰死前的一刹那，那柄剑又在空中不停地颤动，似乎在诱惑他下最后的决心……佩剑是曹操性格的象征。

我最喜欢曹操身上的豪气和猴儿气，这是曹操的正常态，也是他的为人本性。他感情极为丰富，喝多了能与大臣们称兄道弟，勾肩搭背不分君臣。听到将士唱颂自己的业绩，不禁感事伤怀、且歌且舞，居然摔了个屁股墩儿，摔得也高兴，自嘲老迈实则则以老而弥坚自夸。其间，夹杂着崔琰几句不识相的议论，放过去，善待之。只要不关利害，他很能谦卑忍让，所以第一场我抽掉了曹与崔之间的火药味儿，点拨几句足矣，不能演得小肚鸡肠。

接下来他称了魏王，群臣朝贺，曹操听腻了，躲出来和华歆弈棋。一离开政治旋涡，曹操的人性就活了，宽袍素服、闲散惬意，玩得相当投入；或以肘支颐，或脚踏座榻，谈笑风生、礼仪全无，一付癫狂之徒模样。待到他忽发奇想，想找一个比自己英俊的人假扮魏王替他去接见匈奴使节时，突然他被自己这个恶作剧的智慧激动了，手舞足蹈、猴儿性大发，强拉着华歆一定要和他把这个绝妙的“创意”构思完成。表演猴儿气是我的弱项，但必须把这个玩笑开得痛快淋漓、心畅意足才能引出下面把崔琰送上炉台儿去烤这个计，所以只能在下面反复练习，冲破自己固有的气质，这对我也是一次很好的锻炼机会，而分寸则需要每次在现场发挥中去把握了。这场恶作剧正意犹未尽，突然听到崔琰对自己心怀怨谤，且有“时运”之论，猴儿气一下子变成了一付政治面孔，邪气翻了上来，我觉得这里才是崔琰恶运的开始。假如有左慈的预言在先，我想曹操此时一定会惊吓得瘫坐在那儿，天道应验对他当是个毁灭性的打击。现在删掉了这一节，只好以无法克制的盛怒去代替那无法回避的

恐惧心理，就显得单薄多了。

曹操的猴儿气不单是戏耍调笑、放浪形骸，那里面埋藏着他对于人间万事万物的一种超人的洞察力，入世极深却能超然世外，以一种审美的（或者说拉开距离的）方式去品味个中奥妙。可能是看得太透、太理性也太玩世不恭了，他品味人生，品味自己，对传统道德礼仪常规乃至所有世人视为神圣的东西他都觉得可笑，于是在他待人接物、言谈笑貌当中便隐含着一种神秘的嘲弄色彩。他嘲弄人生也嘲弄自己，在他以嘲弄的方式表达他为之欣赏、赞美、感慨、渴望的同时也表达了他对这一切的蔑视。譬如他欣赏甚至妒忌崔琰的美貌、剑术，实则并不以为然，在他赞叹不已的同时，我让他突然从靴子里掏出了一枚适才下棋掉进去的棋子，这一发现的惊喜远远超过了对崔琰的羡慕，接下来他一手拎着靴子一边抚弄着棋子继续谈论崔琰……其实崔琰再出类拔萃也不过就是他棋盘上的一粒棋子而已！即便是在最残酷的政治斗争面前他也没忘记嘲弄。当杀了伏后大局已定、献帝交出了玉玺时，群臣一齐匍伏在地，曹操非但没跪，反倒莫名其妙地向所有人扫视了一圈，走近玉玺，露出困惑悲哀的神色。他嘲弄这权力的象征，也嘲弄自己：“征战了大半辈子，就是为了这么个东西？”在排演场上，我还想拿脚轻轻去拨弄一下，专家们说不行，对曹操来说权力还是神圣的。其实，对一个从骨子里否定传统蔑视道德只讲实用的人来说，除了生与死，世上还有神圣存在吗？

最后谈一下我对演出总的感受。“演员真正的艺术创作始于公演”，许多理解、感觉、表现手段都是在观众的参与中体会到的。人们普遍认为后半段戏比前半段紧凑好看，但若以几个主要人物的创造而论，我更喜欢前半段，虽然情节进展缓慢，但却给了我较充分的余地去刻画人物，如果说曹操还能给人留下些新鲜可信的印象，使观众有兴味去关注后半段情节交给他的舞台使命，那是得之于前半段剧本给他提供了丰富的展示多方面性格、情态的生活内容。后面的戏虽情节集中递进也快，却有直奔主观意念之嫌，曹操抓崔琰后究竟会想些什么？心态是否有那么复杂烦躁低沉？是否会象舞台上某些“现代人”那样动辄就剖析自己丑恶的灵魂？我很怀疑，英雄气短儿女情长如我辈就做不得大事，伟人们向来是一不做二不休的。丢失了性格的必然走向，心理线索就有可能迷失路径。性格是情节的龙头，只有龙头牵动，情节这个一节节组成的龙身它才可能浑然一体上下翻飞，否则就瘫痪了。